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法規字第1150110387號

附件：



修正「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組織規程」第二條，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四月三十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組織規程」第二條

市長 盧秀燕



海 峽 叻 報